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胜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2025年度学法计划的通知

东政办发〔2025〕11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各直属企事业单位：

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将《东胜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2025年度学法计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4月7日

东胜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2025年度学法计划

一、学法内容

会前学法（分自学和领学两部分）、专题讲座整体安排如下：

1.《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专题讲座）

计划学习时间：2025年4月

责任部门：区文化和旅游局

2.《内蒙古自治区预算绩效管理条例》（自学）

计划学习时间：2025年4月

责任部门：区财政局

3.《信访工作条例》（领学）

计划学习时间：2025年5月

责任部门：区信访局

4.国务院《公平竞争审查条例》（专题讲座)

《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自学）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强化食品安全

链条监管的意见》（自学）

计划学习时间：2025年6月

责任部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国务院《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领学）

《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制落实督察工作规定》（自学）

计划学习时间：2025年7月

责任部门：区司法局

6.国务院《网络数据安全管理条例》（领学）

计划学习时间：2025年8月

责任部门：区网络安全应急指挥中心

7.《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领学）

计划学习时间：2025年9月

责任部门：区医疗保障局

8.《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自学）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自学）

计划学习时间：2025年9月

责任部门：区自然资源分局

9.《内蒙古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条例》（领学）

计划学习时间：2025年10月

责任部门：区生态环境分局

10.《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自学）

计划学习时间：2025年10月

责任部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1.《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法》（专题讲座）

计划学习时间：2025年11月

责任部门：区能源局

12.《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领学）

《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自学）

计划学习时间：2025年12月

责任部门：区应急管理局

13.《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自学）

计划学习时间：2025年12月

责任部门：区国资委

二、相关要求

（一）区直各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工作，主讲人根据本计划提前对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深入学习研究，结合我区贯彻落实情况，精心制作讲课提纲，做到重点突出、条理清晰，保证学法质量。区直各有关部门需提前将准备的学法材料经区司法局审核后报送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学法时序原则上按本计划执行，如遇国家、自治区、市颁布新的法律法规需要及时安排学习的，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新增学法内容。

（三）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部门要结合本学法计划，认真抓好学法活动的组织和落实，通过学习培训提升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4月7日印发